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  
The Government of the 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政府總部  
運輸及房屋局  
運輸科  
香港添馬添美道2號  
政府總部東翼



Transport and Housing Bureau  
Government Secretariat  
Transport Branch  
East Wing, Central Government Offices,  
2 Tim Mei Avenue,  
Tamar, Hong Kong

本局檔號 OUR REF.: THB(T)CR30/5591/75  
來函檔號 YOUR REF.: CB4/PL/TP

電話 Tel. No.: 3509 8199  
傳真 Fax No.: 3904 1774

香港中區  
立法會道1號  
立法會綜合大樓  
立法會秘書處  
劉素儀女士  
(傳真號碼：2840 0716)

電郵及傳真  
(電郵：mkmlam@legco.gov.hk)

劉女士：

交通事務委員會

2018年1月19日會議上通過有關  
“落實新一代路旁停車收費錶系統”的議案

謝謝你於2018年1月23日致運輸及房屋局局長的來函。就上述會議通過有關「落實新一代路旁停車收費錶系統」的議案，本局現回覆如下。

1. 公開招標選取「結算服務營辦商」時，以爭取更多繳費系統或工具為目標，以及不應以收取交易費用低者為優先，希望能吸引更多投標者入場。

政府計劃於2019-20年度起陸續安裝新一代停車收費錶。在早前向立法會交通事務委員提交的討論文件中，政府已表明新一代停車收費錶系統會為駕駛者提供多種付費方式，並會根據現有程序經公開招標選取「結算服務營辦商」，以確保適用於新收費錶的付費方式可反映電子繳費市場的情況和最新技術發展。

運輸署在進行「結算服務營辦商」公開招標時，不會只以收取交易費用來選擇中標公司。投標者在標書中須列明接受的繳費工具或系統，政府會在評核標書時考慮這因素。政府亦可選取多於一個營辦商提供相關的泊車費結算服務，務求新收費錶能接納更多繳費工具或系統，以便利駕駛者。在投標過程中，政府會審視每位投標者的技術建議及收費建議。

2. **與警方研究安裝閉路電視監察攝影機，監察逾時泊位的車輛並影下車牌用以抄牌，提升阻嚇性且節省警力，從而增加泊車位的流轉性。**

相關部門(包括警方及運輸署)現時正積極參與「起動九龍東的智慧城市計劃」，研究如何應用科技去完善交通管理，當中包括實地測試利用閉路電視監察和研究如何利用「視頻分析」技術作檢控交通違規行為。有關技術測試主要是針對違例上落客貨及違例泊車等交通違規行為。

此外，每台新收費錶將配備車輛感應器，以偵測相關的路旁停車位是否已被使用。收費錶的後台電腦能整合車輛感應器所收集的使用狀況及繳費資訊，編制未有繳付泊車費而被佔用的停車收費錶位置資料，讓警務處可盡量安排前線執法人員到達有關泊車位執法，以提升執法效率，並提升對違規駕駛者的阻嚇力，增加路旁泊車位的流轉。

政府會繼續研究如何善用科技提升對交通違規行為執法的效率。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

(沈依雯  代行)

2018年2月12日

副本致：

運輸署署長 (經辦人：王伯健先生) 傳真號碼：2827 0759